

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nxzw.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地址：沙坡头区利民路 3 号，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5378。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印发了《卫生健康系统 2019 年政务院务公开工作方案》，将“五公开”、政策解读等纳入其中，按时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部门文件等情况。结合机构改革，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并报市政务公开办备案，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范围、形式等作了严格规范。重新制订《中卫市卫生健康系统政务公开制度》（试行）等 9 项工作制度，为指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科学

依据。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成立了由主任任组长、分管副主任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和市属各医疗卫生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明确办公室一名人员专门负责日常工作，同时配备一名兼职人员配合公开工作。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对市卫生健康委历史注册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了认真清查，注销了新浪微博“中卫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确定微信公众号（订阅号）“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为主体微信公众号，指定专人对平台运行适时进行维护，定期推送卫生健康政策、疾病预防、健康促进、健康扶贫等内容，更好地促进了政民互动。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分条逐项对各医疗卫生单位的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查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发文146件，属于主动公开发布文件23件，依申请公开发布文件45件。本年度卫生健康系统主动公开信息3531条（次），其中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部门信息29条，社会公益建设领域卫生医疗信息63条（次），饮用水安全状况4条，政策解读类6条，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办理情况6条；在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主动公开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信息、采购文件、中标或成交结果、采购合同、投诉处理结果等信息110条（次）；在宁

夏双公示报送系统主动公开行政许可 298 条、行政处罚 60 条，其中 94 条行政许可信息在中卫市司法局三项制度公示平台主动公开；在《中卫日报》刊发政策及工作信息 56 篇；在中卫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公布动态信息 347 条，收到留言 15 条，政民互动 5 次；在《中卫卫生健康信息》制发工作信息 33 期 148 条；在各医疗卫生单位公开常规医疗服务价格、常用药品价格等医疗信息 2300 余条。同时，处理 12345 民生服务热线 63 条，书记信箱 1 件，市长信箱 8 件，其他各类信访件 10 件，时限内办结率达 100%。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19	29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	35	189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3	170	60
行政强制	3	9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4	1742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年，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3条（次），不予公开政府信息0条（次）。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无法提供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不予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2						2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形式还需要进一步拓展。

2020年，我委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以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机关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环境。**二是**进一步拓展公开渠道和方式。在常态化公开政府信息的同时，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政府信息公开中的作用，以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微信公众号为载体，联动市属各医疗卫生单位政务新媒体，形成矩阵效应，扩大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方式和覆盖面，切实提高公开针对性、实效性。**三是**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层层落实责任，定期督查、指导行业政府信息（院务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把政务院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此件公开发布)

中卫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1月10日